

上海法治报

Shanghai Law Journal

传递法治力量

总第 6153 期 2019 年 11 月 20 日 星期三 农历十月廿四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31-0011 邮发代号:3-30 今日十六版 新闻热线:64179999 网站:www.shfzb.com.cn



上海法治报微信
扫一扫,或搜微信号
“shfzb34160932”

微博http://weibo.com/shfazhibao

昨天召开的市政府常务会议原则同意促本市培训市场健康发展意见

加快构建全覆盖综合治理体系

■ 培训机构和市场有需求、要发展,必须进一步加强管理。要聚焦培训市场存在的问题,明确培训机构的准入规则,加快构建全覆盖的综合治理体系,优化监管执法体制机制,制订应急处置机制,进一步明晰责任、加强统筹、形成合力。要重点针对开办主体、经营范围、资金管理等关键环节,着力提升规范化水平,多管齐下,分类施策,促进本市培训市场健康发展

本报讯 市委副书记、市长应勇昨天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传达学习李克强总理在部分省份经济形势和保障基本民生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 2019 年市政府总体目标任务推进工作,推动各项政策措施发挥实效;促进本市培训市场健康发展,进一步加强对培训机构的管理。

进一步聚焦重点和难点,加强协调、加大力度、加快进度,全力以赴确保总体目标任务高质量完成并发挥应有效果

会议要求,各部门、各区要结合各自工作实际,推动各类促发展政策的落实,深化“放管服”

改革,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切实保障好基本民生。要抓紧谋划好明年工作,以稳增长的硬任务实现促发展的硬道理,以自身发展的确定性有效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把“三大任务一大平台”重大机遇转化为发展的强大动力,把政策和制度创新红利转化为增长的现实效益,为“十四五”良好开局奠定扎实基础。

会议听取了关于 2019 年市政府总体目标推进落实情况的汇报。今年以来,本市年度总体目标推进工作有力有序、总体顺利。

会议指出,对市政府年度总体目标实施目标管理,是提升政府系统整体运行效能的重要举措。要按

照市委、市政府部署,进一步聚焦重点和难点,加强协调、加大力度、加快进度,全力以赴确保总体目标任务高质量完成并发挥应有效果。要按照项目化、节点化要求,制订好 2020 年市政府总体目标,明确各项工作的主要内容、节点安排和责任单位。

重点针对开办主体、经营范围、资金管理关键环节,着力提升规范化水平,多管齐下,分类施策,促进本市培训市场健康发展

为进一步加强本市培训机构管理,推动形成培训市场健康发展的长效机制,市有关部门制订了《关于加强本市培训机构管理促进培训

市场健康发展的意见》,提出六个方面共 18 条举措,着力形成“组合拳”。

会议原则同意《意见》并指出,培训机构和市场有需求、要发展,必须进一步加强管理。要聚焦培训市场存在的问题,明确培训机构的准入规则,加快构建全覆盖的综合治理体系,优化监管执法体制机制,制订应急处置机制,进一步明晰责任、加强统筹、形成合力。要重点针对开办主体、经营范围、资金管理关键环节,着力提升规范化水平,多管齐下,分类施策,促进本市培训市场健康发展。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上海高院昨发布长三角行动计划

联合发布典型案例 推进区域适法统一

□记者 胡蝶飞

本报讯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昨天发布《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贯彻落实〈上海市贯彻〈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实施方案〉的行动计划》(以下简称《行动计划》)。《行动计划》列出了 14 项重点任务 46 个具体项目,每一项任务都涉及上海法院已经制订或正在研究制订的服务保障意见。据透露,上海法院服务保障上海自贸区临港新片区相关实施意见也正在研究制定中。同时,沪苏浙皖四地高院日前已联合签署协议及实施办法,未来将联合发布指导性典型案例,推进长三角区域适法统一。

此次发布的《行动计划》分为“总体要求”、“重点任务”、“工作要求”三大部分,其中,第二部分“重点任务”列出了 14 项重点任务 46 个具体项目,每一项任务都涉及上海法院已经制订或正在研究制订的服务保障意见。

据介绍,为更好地贯彻落实《行动计划》,上海高院对具体任务进行了分解,明确职责分工,确保各项任务扎实推进。记者在《重点任务分解表》中看到,每一项重点任务都有对应的任务规划、任务分解、具体要求以及责

任单位,这些单位包括上海高院相关部门,以及上海部分中基层法院。

以服务保障高标准建设新片区为例,上海高院将此任务细化为三部分,分别是保障和促进国际贸易投资领域扩大自由;保障和促进金融领域创新自由,有效防范金融风险;保障和促进国际运输能级提升。责任部门分别为高院民事庭、商事庭、海事海商庭、金融庭、上海金融法院、上海海事法院、上海浦东法院。

11 月 5 日在江苏召开的第十一届长三角地区法院司法协作工作会议上,沪苏浙皖四地高院已联合签署《长三角地区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司法协作框架协议》和《关于长三角地区人民法院联合发布典型案例推进法律适用统一的实施办法》,进一步加强环境资源审判,促进区域适法统一。根据最高法院的意见,案例评选活动办公室设在上海高院。

上海高院表示,下一步该院将真抓实干统筹推进,确保各项举措落到实处;继续加强全市法院服务保障大局工作的统筹指导;继续加大区域司法协作力度。有力推动区域法治化进程,带动长江经济带和华东地区发展,更好服务国家发展大局。

(详见 A3 重点版)

沪苏浙皖检察机关签署意见

统一区域适法标准 保障民企合法权益

□记者 夏天

本报讯 在长三角一体化战略中,如何统一区域法律适用标准,保障民营企业及其人员合法权益?日前,长三角四地检察机关共同签署《沪苏浙皖检察机关关于依法服务保障长三角区域民营企业健康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明确依法严格区分民营企业正常经济活动与经济犯罪,对涉民企常见犯罪,严格证据审查。

11 月 18 日至 19 日,来自沪苏浙皖三省一市的检察院、司法厅(局)负责人汇聚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围绕加强民营企业司法保护、促进民营企业健康发展主题,共话加强长三角区域检察和司法行政机制协作,共商促进和激发民营企业经济活力司法举措,共促服务保障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战略。

此次签署的《意见》紧紧围绕党中央和最高检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部署要求,着眼于长三角地区民营企业发展现状,从统一区域法律适用标准、改进司法办案方式、建立跨省协作机制三个方面作了可操作的、有针对性的规定。一是促进统一区域法律适用标准。《意见》明确,依法严格区分民营企业正常经济活动与经济犯罪;严格把握涉企

经济犯罪认定标准,对涉民企常见犯罪,严格证据审查,综合考量全部涉案事实,严格依法认定。

二是改进司法办案方式。《意见》明确,充分保障民营企业及其人员合法权益,依法慎重使用强制性措施,依法保障涉案民营企业人员诉讼权利,依法办理民营企业人员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案件,推动完善涉企在矫人员请假管理制度。

三是建立服务民营企业跨省司法协作机制。《意见》明确,强化涉民营企业重大案事件办理处置合作;建立联合调研和研讨交流机制;建立互补共赢的区域人才培养交流机制。

另悉,此次会议三省一市检察院、司法厅(局)还会签了《沪苏浙皖社区矫正人员外出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办法》针对沪苏浙皖四省市社区矫正人员请假标准不统一等现象“症结”统一了标准,对原来规定的请假理由“就医、家庭重大变故等原因”细化为七大类情形,并对外出申请、外出审批、外出管理、外出销假、经营外出、检察监督等作了详细规定,以充分发挥社区矫正职能,促进社区矫正人员更好地融入社区、回归社会。

●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就 香港法院有关司法复核案判决 发表谈话

● 国务院港澳办:香港高院的 判决公然挑战全国人大的权威

■ 详见 A2



寒潮中的抢救

11 月 18 日,寒潮肆虐申城。16 时 47 分,大洋山岛一位居民突发疾病晕倒,情况危急。洋山港海事局接报后,迅速指派

“海巡 0109”轮前往救助,及时将急症病人转移上岸接受救治。

通讯员 徐力 曹勇俊
记者 季张颖 摄影报道

■ 详见 A4